

证券代码：873430

证券简称：金丝利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本次持股变动基本情况

(一) 投资者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股份变动前		本次股份变动后		变动时间	变动方式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29,655,037	18.5953%	29,195,788	18.3073%	2024年10月16日	大宗交易
	其中：无限售股份	29,655,037	18.5953%	29,195,788	18.3073%		
	有限售股份	0	0%	0	0%		
江苏	合计	47,383,512	29.7120%	47,842,761	30.00%	2024	大

健中 生物 医药 有限 公司 以及 一致 行动 人王 锋	持有 股份					年 10 月 16 日	宗 交 易
	其 中： 无限 售股 份	22,700	0.0142%	481,949	0.3022%		
	有限 售股 份	47,360,812	29.6978%	47,360,812	29.6978%		

2024 年 10 月 16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江苏健中生物医药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459,249 股，持股比例从 26.9287%增加至 27.2167%，一致行动人王锋直接持有公众公司 4,438,727 股股份，占公众公司总股本的 2.7833%。本次交易后，江苏健中及王锋合计持有公众公司 30%的股份，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的权益从 18.5953%减少至 18.3073%。

（二） 股份变动涉及的相关股权转让协议、行政批准文件、司法裁定书的主要内容

2024 年 8 月 19 日，南通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精华制药出售金丝利剩余股权的批复》（通国资发【2024】92 号），同意精华制药转让所持金丝利 18.60%股权。

（三） 投资者基本情况

1、 法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 称	江苏健中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法定代	王锋

表人	
实际控制人	王锋
成立日期	2022 年 3 月 14 日
注册资本（单位：元）	112,905,000
住所/通讯地址	宜兴市新街街道俊知路 55 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食品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兽药经营；消毒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进出口；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人体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市场营销策划；销售代理；科普宣传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中草药种植；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人体干细胞技术开发和应用；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生物饲料研发；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	王 峰 66.43% 北京乐维众和科技有限公司 13.28% 上海吉瀛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11.43% 江苏启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86% 江苏健中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82MA7L2TUC8Y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 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东持股变动情况相关内容详见 2024 年 10 月 1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文件。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国有产权转让合同补充协议》。

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17 日